

中证沪港深新消费指数编制方案

中证沪港深新消费指数从内地与香港市场中选取 50 只市值较大的新渠道运营商及服务商、新服务提供商以及新兴品牌商等新消费领域上市公司证券作为指数样本，以反映内地与香港市场新消费主题上市公司证券的整体表现。

一、指数名称和代码

指数名称：中证沪港深新消费指数

指数简称：SHS 新消费

英文名称：CSI SH-HK-SZ New Consumer Index

英文简称：SHS New Consumer

指数代码：931646（人民币）/ 931646HKD00（港元）

二、指数基日和基点

该指数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为基日，以 1000 点为基点。

三、样本选取方法

1、样本空间

内地市场：同中证全指指数的样本空间

香港市场：同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的样本空间

2、选样方法

（1）对样本空间内的内地市场证券，按照过去一年日均成交金额由高到低排名，剔除排名后 20% 的证券；对样本空间内的香港市场证券，剔除过去一年日均成交金额不足 1000 万港元的证券；

(2) 对样本空间内的剩余证券，选取业务涉及电商平台、电商服务、社交电商、免税、在线教育、在线医疗、在线娱乐以及新兴消费品牌等新消费领域上市公司证券作为待选样本；

(3) 在上述待选样本中，按照过去一年日均总市值由高到低排名，选取排名前 50 的证券作为指数样本。若同一家公司发行的内地市场证券和香港市场证券同时入选，则当样本公司经汇率调整后的内地证券价格除以香港证券的价格比率小于 1.05 时，内地证券入选，反之香港证券入选。

四、指数计算

指数计算公式为：

$$\text{报告期指数} = \frac{\text{报告期样本的调整市值}}{\text{除数}} \times 1000$$

其中，调整市值 = $\sum(\text{证券价格} \times \text{调整股本数} \times \text{权重因子} \times \text{汇率})$ 。汇率、调整股本数的计算方法、除数修正方法参见计算与维护细则。权重因子介于 0 和 1 之间，以使单个样本权重不超过 15%，前五大样本权重合计不超过 60%。

五、指数样本和权重调整

1、定期调整

指数样本每半年调整一次，样本调整实施时间分别为每年 6 月和 12 月的第二个星期五的下一交易日。

权重因子随样本定期调整而调整，调整时间与指数样本定期调整实施时间相同。在下一个定期调整日前，权重因子一般固定不变。

2、临时调整

特殊情况下将对指数进行临时调整。当样本退市时，将其从指数样本中剔除。样本公司发生收购、合并、分拆等情形的处理，参照计算与维护细则处理。当港

股通证券范围发生变动导致样本不再满足互联互通资格时，指数将相应调整。